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385)

##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概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16,93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04,064,000元)，較上個年度增加約1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淨額約為人民幣159,39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40,068,000元)及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25.82分(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2.69分)，比去年增加約14%。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8分(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分)。

### 經審核業績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如下：

## 合併損益及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816,931	704,064
銷售成本		<u>(419,472)</u>	<u>(367,919)</u>
毛利		397,459	336,145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04,234	105,277
銷售及分銷開支		(58,637)	(36,861)
行政開支		(60,573)	(58,168)
其他開支		(213,343)	(183,380)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110)</u>	<u>(376)</u>
稅前盈利	4	169,030	162,637
稅項開支	5	<u>(4,753)</u>	<u>(19,049)</u>
本年盈利		<u>164,277</u>	<u>143,588</u>
其他綜合收益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269)</u>	<u>(3)</u>
除稅後之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u>(269)</u>	<u>(3)</u>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164,008</u>	<u>143,585</u>
盈利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59,398	140,06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879</u>	<u>3,520</u>
		<u>164,277</u>	<u>143,588</u>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59,129	140,065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879</u>	<u>3,520</u>
		<u>164,008</u>	<u>143,585</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 本年盈利	7	<u>25.82分</u>	<u>22.69分</u>

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6。

#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683	136,017
無形資產		57,187	35,651
商譽		827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494
可供出售投資		500	500
遞延稅項資產		20,306	13,72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85,503</u>	<u>186,38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9,793	146,659
應收賬款及票據	8	198,356	155,2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2,411	13,012
現金及銀行存款		340,380	345,577
流動資產合計		<u>760,940</u>	<u>660,48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票據	9	89,075	53,378
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及遞延收益		175,681	110,637
應付稅項		10,662	21,826
流動負債合計		<u>275,418</u>	<u>185,841</u>
淨流動資產		<u>485,522</u>	<u>474,64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71,025</u>	<u>661,027</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	1
遞延收益		13,684	18,610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684</u>	<u>18,611</u>
淨資產		<u>757,341</u>	<u>642,416</u>
<b>權益</b>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1,733	61,733
儲備	10	604,736	494,993
建議末期股息		49,386	49,386
非控股股東權益		715,855	606,112
		41,486	36,304
權益合計		<u>757,341</u>	<u>642,416</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呈報，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涉及金額均以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列示。

### 1.1 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編制本年度之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用以下的新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呈列—呈列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	對聯營及合營公司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提早採用)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對多項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修訂

採納此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1.2 已頒佈但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未採用任何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準則、解釋或修訂。

## 2.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單位根據不同的產品和服務劃分為如下兩個報告經營分部：

- 設計、開發及銷售集成電路分部(「集成電路產品的設計、開發與銷售」)；及
- 提供集成電路之測試服務分部(「集成電路產品的測試服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成電路產品 的設計、開發 與銷售 人民幣千元	集成電路產品 的測試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b>			
對外銷售收入	791,200	25,731	816,931
內部銷售	—	49,273	49,273
	<b>791,200</b>	<b>75,004</b>	<b>866,204</b>
調節：			
抵銷內部銷售			(49,273)
<b>收入</b>			<b>816,931</b>
<b>分部業績</b>	<b>126,871</b>	<b>24,452</b>	<b>151,323</b>
調節：			
抵銷內部業績			(830)
利息收入			7,070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1,467
<b>稅前盈利</b>			<b>169,030</b>
<b>分部資產</b>	<b>884,988</b>	<b>149,262</b>	<b>1,034,250</b>
調節：			
抵銷內部應收款			(9,44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1,633
<b>總資產</b>			<b>1,046,443</b>
<b>分部負債</b>	<b>230,565</b>	<b>65,538</b>	<b>296,103</b>
調節：			
抵銷內部應付款			(7,00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
<b>總負債</b>			<b>289,102</b>
<b>其他分部資料</b>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110	—	110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15,204	103	15,307
折舊	9,840	13,501	23,341
無形資產攤銷	9,973	—	9,973
資本支出	82,362	43,744	126,106*

\* 資本支出由購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組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成電路產品 的設計、開發 與銷售 人民幣千元	集成電路產品 的測試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b>			
對外銷售收入	665,434	38,630	704,064
內部銷售	—	33,661	33,661
	665,434	72,291	737,725
調節：			
抵銷內部銷售			(33,661)
<b>收入</b>			<b>704,064</b>
<b>分部業績</b>	126,569	20,100	146,669
調節：			
抵銷內部業績			(1,040)
利息收入			5,299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1,709
<b>稅前盈利</b>			<b>162,637</b>
<b>分部資產</b>	708,930	127,758	836,688
調節：			
抵銷內部應收款			(4,53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4,718
<b>總資產</b>			<b>846,868</b>
<b>分部負債</b>	149,585	59,404	208,989
調節：			
抵銷內部應付款			(4,53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
<b>總負債</b>			<b>204,452</b>
<b>其他分部資料</b>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376	—	376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7,466	162	7,628
折舊	9,183	13,220	22,403
無形資產攤銷	6,486	—	6,48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94	—	494
資本支出	28,417	18,451	46,868*

\* 資本支出由購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組成。

## 地域資料

### (a) 對外銷售收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743,241	677,294
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大陸)	70,542	19,900
其他	3,148	6,870
	<u>816,931</u>	<u>704,064</u>

以上業務之收入資料按照客戶所處之區域劃分。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263,861	171,653
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大陸)	9	15
	<u>263,870</u>	<u>171,668</u>

以上非流動資產之資料按照資產所處之區域劃分且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可供出售之投資，商譽與遞延稅項資產。

### 有關一個主要客戶資料

約人民幣125,95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68,723,000元)之收入乃來自集成電路產品的設計、開發及銷售分部的一個主要客戶的銷售。

###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出貨品的開票淨額(扣減退貨與商業折扣)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有關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銷售商品	791,200	665,434
提供服務	25,731	38,630
	<u>816,931</u>	<u>704,064</u>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利息收入	7,070	5,299
研究活動之政府補助收入	75,499	87,893
其他政府補助收入	11,582	3,731
其他	10,083	8,354
	<u>104,234</u>	<u>105,277</u>



#### 4. 稅前盈利

本集團的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銷貨成本	407,050	342,303
提供服務成本	12,422	25,616
折舊	23,341	22,403
研究與開發成本：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9,973	6,486
本年度開支	203,723	172,219
減：研究活動之政府補助收入	(75,499)	(87,893)
	<u>138,197</u>	<u>90,812</u>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6,401	5,461
核數師酬金		
年度核數	1,087	1,075
轉板上市	402	—
	<u>1,489</u>	<u>1,075</u>
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54,405	107,596
養老金計劃供款	14,508	13,773
	<u>168,913</u>	<u>121,369</u>
減：開發成本資本化之金額	(31,048)	(9,658)
	<u>137,865</u>	<u>111,711</u>
匯兌差異，淨額	(130)	75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值準備	(1,126)	2,276
存貨按可變現值之準備	16,433	5,3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20	27
銀行利息收入	(7,070)	(5,299)
其他政府補助收入	(11,582)	(3,731)
研究活動之政府補助收入**	(75,499)	(87,893)

\* 本年度遞延開發成本的攤銷已包括於合併損益及綜合收益表的「其他開支」中。

\*\* 因在中國大陸上海開展研究及開發活動以支援國內科技發展而收到多項政府補助。收到的政府補助，倘若附帶之條件或或有事項已實現且與意圖補助之成本並不匹配，則被確認為其他收入。倘若與收到的政府補助所匹配的相關支出尚未發生，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作為「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及遞延收益」列示。

## 5. 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須按基本稅率25%繳納所得稅。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企業」）之資格可享15%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此外根據國務院頒布《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的若干政策》（國發[2011]4號）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2]27號），本公司作為重點軟件企業的申報獲得上海楊浦區國家稅務局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發出審批結果通知，本公司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可享10%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據此，本公司可獲退還該兩個財政年度5%所得稅款分別約為人民幣5,288,000元及人民幣6,253,000元，合共約為人民幣11,541,000元（「退還稅款」）。退還稅款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損益及綜合收益表中。本公司繼續再獲得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作為重點軟件企業的批准，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獲上海楊浦區國家稅務局發出審批結果通知於該兩個年度可享10%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故此，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所得稅按應課稅溢利之10%計提。

根據所得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上海華嶺集成電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華嶺」）須按基本稅率25%繳納所得稅。上海華嶺為高新企業可享15%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上海華嶺之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15%計提（二零一二年：15%）。

根據所得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復控華龍須按基本稅率25%繳納所得稅。同時，根據上海浦東新區稅務局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發出的批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復控華龍可於錄得利潤的首兩年獲全數豁免繳納所得稅金，並於其後三個財政年度獲寬減百分之五十之稅金。二零一二年復控華龍仍於第五個獲利年度，故享有50%所得稅寬減。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復控華龍為高新企業可享15%所得稅之優惠稅率，其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12.5%計提（二零一二年：12.5%）。

根據所得稅法，本公司之三間附屬公司，深圳市復旦微電子有限公司、北京復旦微電子技術有限公司及上海分點科技有限公司（「分點科技」）均須按基本稅率25%繳納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此等附屬公司之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25%計提（二零一二年：25%）。

香港利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16.5%計提(二零一二年：16.5%)。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集團		
即期－香港		
本年度費用	411	291
以前年度多計提	(110)	—
即期－中國大陸		
本年度費用	23,219	23,536
退還稅款	(11,541)	—
以前年度多計提	(643)	(1,343)
遞延	(6,583)	(3,435)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4,753</u>	<u>19,049</u>

## 6. 股息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每普通股人民幣8分(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分)	<u>49,386</u>	<u>49,386</u>

建議派發之本年度末期股息需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

## 7.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17,330,000股(二零一二年：617,330,000股)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計算：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採用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	<u>159,398</u>	<u>140,068</u>

股份數目(以千位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股份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採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17,330</u>	<u>617,330</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並沒有潛在可攤薄盈利之因素。

## 8.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213,486	171,490
減值	(15,130)	(16,256)
	<u>198,356</u>	<u>155,234</u>

本集團與客戶(除新客戶要求預先付款外)之交易條款主要為信用交易，付款期一般為三十至九十日。本集團之銷售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應收賬款及緊密監察賬款回收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亦會定期檢查了解過期未付款之賬戶。本集團對該些結餘並無持有抵押物或其他提升信用的保障。應收賬款不計算利息。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及扣除準備後之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48,841	130,936
三個月至六個月	39,660	15,727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4,776	7,108
超過十二個月	5,079	1,463
	<u>198,356</u>	<u>155,234</u>

## 9.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87,018	51,870
三個月至六個月	615	118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82	195
超過十二個月	1,360	1,195
	<u>89,075</u>	<u>53,378</u>

應付賬款及票據乃不計算利息及通常於90天信用期限支付。

## 10.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68,486	38,383	(3,215)	200,660	404,314
本年度盈利	—	—	—	140,068	140,068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3)	—	(3)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3)	140,068	140,065
建議派發之二零一二年 末期股息	—	—	—	(49,386)	(49,386)
撥自保留盈利	—	1,266	—	(1,266)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	168,486	39,649	(3,218)	290,076	494,993
本年度盈利	—	—	—	<b>159,398</b>	<b>159,398</b>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b>(269)</b>	—	<b>(269)</b>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b>(269)</b>	<b>159,398</b>	<b>159,129</b>
建議派發之二零一三年 末期股息	—	—	—	<b>(49,386)</b>	<b>(49,386)</b>
撥自保留盈利	—	<b>1,590</b>	—	<b>(1,590)</b>	—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168,486</b>	<b>41,239</b>	<b>(3,487)</b>	<b>398,498</b>	<b>604,736</b>

##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隨著近年國家大力推動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及政策扶持，公交卡，金融社保卡，居民健康卡，市民卡，居住証、移動支付、移動通信、智能電表、物聯網及金融IC卡等項目由於市場龐大，已成為相關行業之首要業務目標及眾多新增企業參與行業競爭。

年內，中國集成電路設計業市場仍受惠於電子化轉型過程，在產業規模、發展質量及競爭能力等方面均取得長足進步，行業整體銷售增長迅速。雖然集成電路產業在快速增長，但業界仍需面對當中經濟效益、科技突破及市場競爭等問題及挑戰。在受到參與者日益增多的競爭，故此集成電路芯片產品市場之平均售價與往年相比有所下跌。本集團於成立早期已預期科技的改革及社會進步的急速變化，於業務初始階段已確定以智能卡為核心業務，在過往十數年來均向該產品領域大力發展，並因應市場變化及利用累積的科技成果衍生出多元化的產品系列。由於較早進入市場，客戶比較穩定及加上產品銷售週期較長，因此，業務風險能大大減低。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錄得按年持續增長。除國內銷售維持增長外，海外銷售亦因設立海外辦事處以拓展市場效益而比往年上升。本集團主要產品－智能卡芯片憑藉「國家金卡」，「全國城市一卡通互聯互通」及「金融IC卡信息惠民」等工程項目開展，銷售業績理想。其餘產品系列面對不同業務競爭，銷售及毛利率有所下降。參與的政府項目研發亦維持在一定數量以提供穩定收益。除積極參與國內眾多集成電路產業大型活動、工程應用會議、技術研討會及展覽外，年內亦參與海外的巡迴展覽，為本集團加強海外業務聯繫及藉此建立國際市場平台。本公司繼2008年後再度成功與國際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之健康運動員計劃RFID芯片技術簽訂合作贊助。本集團多項自主技術研發成功取得國家知識產權局頒發的專利証書及集成電路布圖設計登記証書，並獲得若干業內公認權威機構確認企業成就頒發獎項。

本集團各類產品於本年度的業務表現如下：

### **安全與識別芯片**

安全與識別芯片包括識別與存儲、智能與安全及識別設備等三個產品系列。產品涵蓋公交卡、居民健康卡、金融社保卡、市民卡、居住証、身份識別、小額支付及NFC芯片等領域。本集團現時主要銷售之產品將有20多種，為國內IC卡芯片產品較為齊全的供應商之一。

此核心產品佔本集團整體銷售達60%以上，本年度的銷售額比往年大幅增加約34%。公交卡芯片於年內進入北京交通一卡通市場，令本集團成為國內同時向京、滬、廣三個主要城市提供公交卡的芯片商。通過「全國城市一卡通互聯互通」平台，目前絕大部份城市已使用本集團芯片。於金融社保卡及居民健康卡工程上，已分別累計有15個及7個項目於多地省市批量供貨。於市民卡及居住証方面仍然保持市場優勢，除原有多地項目再次中標或延續供貨外，亦成功取得新增中標項目。由於累積工藝經驗成熟，產品價格調整被成本控制得宜抵銷，但有一些新產品逐步投入市場，整體系列產品於本年度的毛利率仍可輕微上升。

### **智能電錶芯片**

智能電錶產品線為智能電網產業鏈中的智能錶計、漏電保護設備、電力自動化設備等提供專用的集成電路芯片及配套系統解決方案。本產品線由於受國家電網方案及標準限制，產品市場狹窄，舊有產品推出市場已有相當時間，且產品特性較為耐用，市場空間漸縮小，同時受到市場新增參與者加入競爭，故產品銷量及價格均有下調。縱然本集團產品仍可佔據市場相當份額，惟受上述不利因素所影響，本年度之銷售比對往年下跌約8%而毛利率亦有所下滑。

### **非揮發性記憶體**

本集團EEPROM產品容量已覆蓋2K位元至1024K位元，為國內產品線最為齊全、出貨量最多的串列EEPROM供應商。由於市場競爭者眾多，產品需求趨緩，部份產品價格因應市場需求而予以調整，致使本年的銷售額比往年減少約8%及毛利率略有下降。

## 專用模擬電路

專用模擬電路產品涉及漏電保護電路、電錶電路、照明電路、汽摩電路、嵌入式處理器、通訊電路以及消費電子等方面。

漏電保護專用電路之銷售於年內顯著增加，抵銷如汽摩電路及通訊電路等產品之銷售下跌，本類別整體銷售輕微增多約5%。由於汽摩電路及通訊電路等產品市場競爭劇烈，價格下調導致整體毛利率輕微下跌，但因佔本集團整體銷售比重較少，故對營業額及業績影響輕微。

## 其他芯片

此類別芯片為一些非主流產品及軟件開發。由於本年推出之Flash記憶體產品暢銷關係，類別銷售金額比往年大幅增加，整體毛利率達到理想水平。

## IC產品測試服務

附屬公司－上海華嶺所提供的IC產品測試服務，未計及集團內部交易前，其收益維持按年上升，惟本年度升幅放緩至僅有約4%增長。由於上海華嶺主要為本集團產品測試支援，故年內內部交易增加而對外業務相應減少。受近年國內電子產品市場急速發展影響，加入市場者陸續增加，形成競爭。年內測試服務收費略為調整，致使毛利率比往年有所下跌9%。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16,93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04,064,000元)，較上個年度增加約16%。經審核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淨額約為人民幣159,39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40,068,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25.82分(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2.69分)，比去年增加約14%。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8分(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分)。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回顧年度，由於安全與識別芯片銷售增加而帶動本集團整體營業額上升，毛利率比往年輕微調升1%至本年度約49%。其他收入及收益與去年比較略為減少，其中利息收入及其他政府補助收入均有增加，而就研究活動的政府補助收入因結算時差關係比往年減少。



在銷售及分銷成本方面，本年度因銷售額上升，為爭取產品境內市場擴展及開拓海外市場而比上個年度大幅增加約59%。行政開支僅比往年輕微增加約4%，此乃由於本集團採取緊縮政策收緊開支以應付工資及物價上漲之影響。其他經營開支方面，本年度比往年增加約16%，主因為本集團採用持續投放研發資源之政策及年內遞延開發成本攤銷增加所致。

於稅項方面，本年度之稅項開支比往年大幅減少約人民幣14,296,000元的主要原因是，根據國務院《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的若干政策》（國發[2011]4號）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發佈的《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2]27號），本公司作為重點軟件企業的申報獲得批准，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兩個財政年度可享10%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據此，本公司獲退還合共約為人民幣11,541,000元之稅款，並已於本年度計入收益表中。此外，本公司作為重點軟件企業的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申報亦已獲批，故此，本公司本年度的所得稅按10%優惠稅率計提。

於年內，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大幅增加約人民幣99,117,000元，其中主要增加之原因為購置辦公室及設備而增添之在建工程約人民幣78,660,000元。無形資產亦因投放的研發開支增加及經資本化後比去年增多約人民幣21,536,000元。遞延稅項資產因資產減值及政府補助收入因核算上的時差而增加約人民幣6,582,000元。於結算日之流動資產比去年大幅增加約人民幣100,458,000元。當期庫存經減值準備計提約人民幣16,433,000元後，仍比往年增加約人民幣53,134,000元，此乃因應付市場客戶季節性銷售所需。應收賬款及票據比對上年的增加約人民幣43,122,000元乃為銷售增加所致，年內應收賬款減值約有人民幣1,126,000元之回撥。於流動負債方面，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相應銷售成本增加而比去年上升。

## 重大投資及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由於未來業務發展所需，於年內簽訂購入一項辦公室物業及相關裝修費用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27,707,000元。

原為本公司聯營公司之上海分點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點」)於本年初完成增資後，本集團持有該公司股份權益增加至約61.9%，並成為附屬公司之一。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於年內無其他重大投資及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 未來重大投資

本集團仍積極尋找合適投資項目，現時未有重大投資計劃。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人民幣757,34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642,416,000元)，比往年增加約18%。其中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760,94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660,482,000元)，比往年增加約15%，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340,38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45,577,000元)，比往年減少約2%。

本集團一向均以盈利及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應付營運資金需求。由於本集團之財務資源充足及採取穩健資金政策，故足以應付日常業務營運及未來發展所需。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予第三者(二零一二年：無)。

##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於年內並無任何變動，並僅由普通股組成。

## 借貸比率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275,41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85,841,000元)，比往年增加約48%。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3,684,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8,611,000元)，比往年減少約26%。資產淨值約為每股人民幣1.23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04元)，比往年增長約18%。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與流動資產之比率約為36.2%(二零一二年：28.1%)。而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淨資產約為38.2%(二零一二年：31.8%)。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本集團均無銀行或其他借貸(二零一二年：無)。

## 利率及外匯風險

董事相信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帶浮動利率的債務，因此本集團不會面對任何重大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源自與非功能貨幣單位的購貨及銷售交易。本集團約有13% (二零一二年：4%)的銷售以非功能貨幣計量，而近乎83% (二零一二年：73%)的成本則以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維持某程度之外匯貨幣單位以應付以外匯計量之貨款。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確定的承擔落實前，不擬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或自身的營運或流動資金因此受到影響。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信譽可靠的第三者進行交易，故不需要任何抵押。於結算日，本集團之銷售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存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於本集團之最大之五名客戶之應收賬款及票據約佔整個集團應收賬款及票據餘額總額的26% (二零一二年：21%)。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應收賬及緊密監察賬款回收以減低信貸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這些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源自交易對方的違約，最大風險程度等於這些工具的帳面價值。

## 資本性承擔項目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簽約但未計提之資本性承擔約為人民幣70,77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264,000元)。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二零一二年：無)。

## 資本及資金運用

本集團現時持有充足資金，加上財政穩健，暫時無短期資金需求壓力，並將持續投放資源於研發新產品及尋求合作機會之上。

##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聘有僱員約847人(二零一二年：750人)。本年度由於本集團業務持續增長，研發項目增加及開拓新興省市市場所需而增加僱員。所有僱員的薪酬均參照最近市場趨勢及僱員之表現、資歷、經驗和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而釐定。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反映在合併損益及綜合收益表之僱員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42,82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16,042,000元)。僱員開支大幅增多原因除員工數目增長外，業內人材渴求致令工資壓力上升所致；另外由於研發項目增加，年內由僱員開支撥往開發成本資本化之金額約有人民幣31,04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658,000元)。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藉「金融社保卡」、「居民健康卡」、「全國城市一卡通互聯互通」、「社會保障一卡通」及「金融IC卡信息惠民」等項目工程，加上「雲計算」、「NFC手機支付」及「物聯網」等新興業務所帶來的大規模發卡期及龐大快速增長市場趨勢，加上憑借自身技術優勢及企業特色，通過十多年的業務發展和科技累積，維持科研投入，務求把握行業發展勢頭爭取更大市場份額。董事預期未來一年，集成電路產業可持續快速發展，但由於行業參與者明顯增多，市場競爭將愈趨激烈，業界可能會面對售價下調及成本上漲或國內經濟輕微下滑等不利因素困擾。鑑於本集團主要產品之銷售較為穩定，生產成本波動性低及參與之政府項目能提供長期收益，故預期市場增長將可抵銷不利因素影響，並足以維持平穩的業績。

##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8分(「末期股息」)。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於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並預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派付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股權登記日」)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的實施條例，本公司向於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H股股東名冊」)之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前，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有，故此，本公司將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末期股息。對於應付予於股權登記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之自然人股東的末期股息，本公司則無需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末期股息

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付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持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本公司的內資股之好倉：

	所持股份數目、權益類別及權益性質					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直接實益 擁有	透過配偶或 未成年子女 持有	透過受控制 公司	透過合夥 企業 (附註)			
<b>董事</b>							
蔣國興先生	7,210,000	—	—	1,442,300	8,652,300	1.40	
施雷先生	7,210,000	—	—	12,980,000	20,190,000	3.27	
俞軍先生	—	—	—	10,961,530	10,961,530	1.78	
程君俠女士	—	—	—	8,076,920	8,076,920	1.31	
王蘇先生	—	—	—	7,211,530	7,211,530	1.17	
章倩苓女士	—	—	—	1,733,650	1,733,650	0.28	
何禮興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0.23	
沈曉祖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0.23	
	<u>14,420,000</u>	<u>—</u>	<u>—</u>	<u>45,290,530</u>	<u>59,710,530</u>	<u>9.67</u>	
<b>監事</b>							
李蔚先生	—	—	—	6,057,690	6,057,690	0.98	
韋然先生	—	—	—	288,460	288,460	0.05	
	<u>—</u>	<u>—</u>	<u>—</u>	<u>6,346,150</u>	<u>6,346,150</u>	<u>1.03</u>	

附註：

此等股份原由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職工持股會」)持有，其由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本公司現時及過往僱員、以及上海復旦大學ASIC系統國家重點實驗室(「大學實驗室」)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商投」)的部份僱員及獲委聘與大學實驗室進行技術合作的若干個別人士等成員組成。根據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訂立之股份轉讓協議，職工持股會將其持有的144,230,000股內資股股份全數轉讓與四家合夥企業，分別為上海政化投資諮詢合夥企業(「上海政化」) 47,443,420股、上海國年投資諮詢合夥企業(「上海國年」) 29,941,470股、上海政本投資諮詢合夥企業(「上海政本」) 52,167,270股及上海錦年投資諮詢合夥企業14,677,840股。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持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維持不變，但權益性質則由「透過信託受益人」變更為「透過合夥企業」。

本公司的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股份／股權衍生工具	所持股份／股權衍生工具數目	權益類別及性質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b>董事</b>						
俞軍先生	上海分點科技有限公司(「分點科技」)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普通股	2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2.062
王蘇先生	分點科技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普通股	1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1.031
<b>監事</b>						
李蔚先生	分點科技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普通股	1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1.031
李蔚先生	上海華嶺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普通股	40,000	直接實益擁有	0.129

\* 於本公司注資新增股本人民幣5,000,000元及法定登記完成後，分點科技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起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任何權利以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能夠在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該等權利。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規定之董事證券交易之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確定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有關準則及守則。

###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地在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附註	權益類別及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份 數目	股份類別	相關類別股份 持股量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 行股本百分比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	(1)	實益擁有人	106,730,000	內資股	28.46	17.29
上海復旦科技產業控股 有限公司	(2)	實益擁有人	109,620,000	內資股	29.23	17.76
上海商投	(2)	所控制的法團 的權益	109,620,000	內資股	29.23	17.76
上海政本投資諮詢合夥 企業	(3)	實益擁有人	52,167,270	內資股	13.91	8.45
上海政化投資諮詢合夥 企業	(3)	實益擁有人	47,443,420	內資股	12.65	7.68
上海國年投資諮詢合夥 企業	(3)	實益擁有人	29,941,470	內資股	7.98	4.85
Springs Chin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4)	所控制的法團 的權益	24,086,000	H股	9.94	3.90

附註：

- (1)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為上海復旦大學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
- (2) 此等普通股份由上海復旦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復旦科技」)直接持有，該公司之90%權益由上海商投擁有。上海商投是由上海市政府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
- (3) 彼等的合夥人均為本公司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監事、本公司現時及過往僱員、以及大學實驗室及上海商投的部份僱員及獲委聘與大學實驗室進行技術合作的若干個別人士，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透過此等合夥企業持有本公司內資股股份。
- (4) 實益擁有人為趙軍及遲睿。

除以上所述及於「董事及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披露的董事及監事的權益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中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條款。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於年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止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定義見上市規則)之業務權益。

### **公眾持股量之足夠程度**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總發行股份不低於25%由公眾持有。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按照上市規則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察本集團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強先生及郭立先生及非執行董事沈曉祖先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已經該委員會審核，其意見為該等報告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之規定，且經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程君俠女士及王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何禮興先生及沈曉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強先生、郭立先生、陳寶瑛先生及林福江先生。

\* 僅供識別